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三期） 标段名称 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三期）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三期） 已经 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吴兴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投织〔2025〕9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综合服务中心（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招标人为 湖州吴兴东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三期）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18000.000000 万元，工程概算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15000.000000 万元，建设规模：本项目为省级高新区先导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三期），包含庙岐山路（南横塘北侧-祥瑞路）工程、祥瑞路（鹏飞路-庙岐山路）工程、中华路（创特边界-庙岐山路）工程、长安路（鹏飞路-规划道路西侧）工程、康泰路（鹏飞路-规划道路）工程、先导区污水管网配套工程、先导区雨水管网配套工程等。

庙岐山路（南横塘北侧-祥瑞路）：庙岐山路南起南横塘北岸现状村道，北至祥瑞路东侧，设计全长约1036m，宽度7m。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祥瑞路（鹏飞路-庙岐山路）工程：祥瑞路西起鹏飞路，东至庙岐山路，设计全长约887.3m，规划道路红线宽24m，跨越河道两处，新建桥梁两座，分别为16+20+16m三跨简支梁桥、13+13+13m三跨简支梁桥。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绿化面积约360平方米。

中华路（创特边界-庙岐山路）工程：中华路西起创特边界，东至庙岐山路，设计全长约600m，宽度24m。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绿化面积约256平方米。

长安路（鹏飞路-规划道路西侧）：长安路西起鹏飞路，东至规划道路西侧，设计全长约300m，规划道路红线宽32m，跨越河道一处，新建桥梁一座为16+16+16m三跨简支梁桥。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绿化面积约1185.7平方米。

康泰路（鹏飞路-规划道路）工程：康泰路西起鹏飞路，东至规划道路，设计全长约370m，规划道路红线宽32m。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绿化面积约1185.7平方米。

先导区污水管网配套工程：污水管南起三圩港北侧，北至湖织大道，承接沿线污水管道并转输漾西轧村污水，管径DN1000，长度约3500米。

先导区雨水管网配套工程：雨水管道西起东尼路，东至鹏飞路，管径DN1000-1500，长度约440米，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吴兴区织里镇高新区先导区范围内。

2.2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市政及其他附属工程等内容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其中，☐建筑面积 m²。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14049.339800 万元。

2.3 施工工期：600 日历天。备注：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的开工令为准。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及园林绿化施工能力的企业 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4 本次招标 ☒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2）应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

（5） /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 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8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和B证必须在有效期内，本项目不接受临时建造师注册证书的项目负责人参与投标，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三）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不少于 2 人；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10月08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15日 ~ 2026年10月08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0-08 14: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湖州市吴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湖州市吴兴区府路1129号4楼

邮政编码：313000

电 话：0572-2595856

投诉受理部门：湖州市吴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湖州市吴兴区府路1129号4楼

邮政编码：313000

电 话：0572-2595856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州吴兴东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佛仙路288号

联 系 人：许云杰

电 话：0572-2931987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州市吴兴区湖东街道谈家扇花园1幢2楼

联 系 人：吴成杰

电 话：0572-2052183

邮 箱：404263022@qq.com



2026年09月